



第五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5 (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包括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澳大利亚和哥斯达黎加：决议草案

世界人权教育方案

大会，

回顾大会和人权委员会通过的关于联合国人权教育十年（1995-2004 年）的各项相关决议，

深信人权教育是一个长期、终身的过程，每个人通过这一过程学会容忍和尊重他人的尊严，学会在所有社会中确保这种尊重的手段和方法，

相信人权教育是实现人权和基本自由所必不可少的，大有助于促进平等、预防冲突、防止侵犯人权、增进参与和加强民主进程，以期形成人人都受到珍视和尊重的社会，

欢迎大会于 2004 年 12 月 10 日宣布世界人权教育方案从 2005 年 1 月 1 日开始分阶段连续进行，

1. 通过世界人权教育方案第一阶段（2005-2007 年）行动计划订正草案，¹ 其重点是小学和中学教育制度；

2. 鼓励所有国家在世界人权教育方案框架内提出倡议，特别是在本国能力范围内落实行动计划订正草案；

¹ A/59/525/Rev. 1。



3.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密切合作，推动在国家一级落实行动计划订正草案，根据请求提供相关技术援助，并协调有关国际努力；
 4. 呼吁联合国系统相关机关或机构以及所有其他国际和区域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在各自任务范围内，根据请求推动并从技术上帮助在国家一级落实行动计划订正草案；
 5. 吁请各国现有人权机构协助落实与行动计划订正草案一致的人权教育方案；
 6.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向各国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广为传播行动计划订正草案。
-